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6-070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被担保方: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米麦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3%,提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 3、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

担保进展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7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7.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近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米麦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供应链”)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2025年度为麦米供应链累计担保本金金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范围、担保额度及相关测算额度范围内。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深圳米麦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01月1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B座2003室-2005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麦米供应链100%股份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贸易经纪;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设备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销售;洗车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83.82%(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被担保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深圳米麦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6,343.15	243,096.02	53,247.13	37,874.87	78.81					931.26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339,377.20	284,466.46	54,910.74	153,234.93	1,919.85	1,632.91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深圳米麦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3.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4.保证最高金额:30,000万元人民币
- 5.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和债权所产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7.保证期间:(1)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2)保证人对债权人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笔贷款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3)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4)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作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日以前所涉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5)债权人可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事项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中进行了审议,并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本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7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7.5亿元。并且,在不超过上述预计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后期可能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但实际在调剂发生时,对于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以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获得担保额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少于47.5亿元的,可将该部分金额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剩余可用额度总额约为56.2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可用额度为44.5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90.40%,尚在前次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6-07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0.5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8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向社会公开发行业面总额65,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55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866。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360C3194期(3个月定期)人民币存款7202602587	2,500.00	2026/5/11	2026/6/11	保本	0.7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第1个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共赎回本金25,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34,375.00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360C3194期(3个月定期)人民币存款7202602587	2,500.00	2026/6/15	2026/7/15	保本	0.7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同意将1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授权期限延长,授权有效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至2026年6月4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业面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2]7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汇入本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基地支行一般账户中。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738,738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公司暂无继续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使用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4.5亿元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一)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32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325,85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0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3,010,593.51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3,658,084.0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29,352,509.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22日出具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6]005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O-VY202612388	20,000.00	2026/1/30	2026/8/3	保本	0.85%或1.95%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O-VY202612387	45,000.00	2026/2/4	2026/11/2	保本	0.80%或1.99%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区域财富计划人民币结构性存款(60天)人民币存款2026年070期	19,000.00	2026/2/2	2026/12/2	保本	1.10%-2.20%	闲置募集资金
4	工商银行	区域财富计划人民币结构性存款(60天)人民币存款2026年070期	10,000.00	2026/2/2	2027/2/2	保本	1.10%-2.30%	闲置募集资金
5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个月)人民币存款2026年124期	10,000.00	2026/1/30	2026/7/30	保本	0.85%-2.00%	闲置募集资金
6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555	11,900.00	2026/2/27	2026/8/27	保本	1.20%或2.05%或1.92%	闲置募集资金
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360C3078期(3个月定期)人民币存款7202601555	2,000.00	2026/3/16	2026/6/16	保本	0.70%或1.70%或1.90%	闲置募集资金
8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个月)人民币存款2026年124期	2,000.00	2026/4/10	2026/7/10	保本	0.65%-2.0%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O-PV20260181	5,000.00	2026/4/24	2026/8/20	保本	0.655%或1.82%	闲置募集资金
10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O-PV20260181	10,000.00	2026/4/30	2026/7/31	保本	0.6%或1.82%	闲置募集资金
11	中信银行	共富智信汇丰挂账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5118期	12,000.00	2026/5/10	2026/8/10	保本	1.00%-1.90%	闲置募集资金
12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个月)人民币存款2026年124期	5,000.00	2026/5/8	2026/8/7	保本	0.65%-1.85%	闲置募集资金
13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557	3,100.00	2026/5/14	2026/8/15	保本	0.75%或2.00%或2.10%	闲置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6-29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生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应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项有关的事项,因此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3,452,972.75元,较2024年度同比增长10.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096,711.99元,较2024年度同比增长117.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7,793,101.82元,较2024年度同比减少42.92%。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

14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360C3152期(3个月定期)人民币存款7202602587	5,000.00	2026/5/13	2026/8/13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15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587	5,000.00	2026/5/29	2027/2/26	保本	1.20%或2.05%或2.25%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第7、13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共赎回本金51,00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139,356.16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公司使用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信银行	共富智信汇丰挂账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665期	1,000.00	2026/6/1	2026/6/30	保本	1.00%-1.90%	闲置募集资金
2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583	3,100.00	2026/6/18	2026/7/20	保本	0.75%或2.00%或2.10%	闲置募集资金
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360C3203期(3个月定期)人民币存款7202602583	2,000.00	2026/6/22	2026/9/22	保本	0.70%或2.05%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第1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共赎回本金10,00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11,917.81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办理理财资金支付审批手续。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进行汇报,以便公司及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交易所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公司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元)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元)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175,400.00
合计	187,4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关于使用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相关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058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威领,股票代码:002667)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涨幅达到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后的年度报告数据披露,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审计机构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26年5月6日起公司股票简称将由“威领股份”变更为“*ST威领”,证券代码仍为“002667”,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5%。

2.公司于2026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关于变更公司首席执行官的公告(公司董事长设贤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李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设贤先生、李俊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设贤先生、李俊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根据公司管理分工调整,谢一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执行官职务。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

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凯先生、尹贤先生、朱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孙明阳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核查,公司未发生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7.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的信息;